

上海市浦东新区民族和宗教事务办公室

沪浦民宗〔2023〕5号

浦东新区民族和宗教事务办公室 2022年度法治政府建设情况报告

浦东新区法治政府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：

2022年，浦东新区民族和宗教事务办公室在区委、区政府的领导下，认真学习党的二十大精神，扎实贯彻落实《法治政府建设实施纲要（2021-2025年）》、《法治政府建设与责任落实督查工作规定》、《上海法治政府建设规划（2021-2025年）》和《浦东新区法治政府建设“十四五”规划》等有关规定和要求，深入推进依法行政，加快建设法治政府，现将2022年度推进法治政府建设情况报告如下：

一、2022年度法治政府建设基本情况

（一）依法管理，确保民族宗教领域安全稳定。一是根据市、区有关要求，高标准做好防控工作。民族宗教界戮力同心共克时艰，累计捐款167.62万元，捐物折合金额504.85万元，民族宗教界志愿者被“东方卫视”、“上观新闻”和“上海民宗”微信公

众号等多家宣传平台报道。**二是**管理与服务并重，及时防范化解民族宗教领域安全风险隐患。对所有宗教活动场所自建房进行安全隐患排查，未发现明显问题。严格落实区宗教活动场所消防72条标准，排除安全隐患；认真做好进博会安全稳定和服务保障工作，重点指导耶里夏丽、卡德尔大叔、南门涮肉等清真饭店做好清真食品供应和服务工作。**三是**维护民族团结，打造亮点品牌。开展浦东新区“金石榴工程”，举办以“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”为主题的“金石榴工程”启动仪式，命名了首批11家基地，获得社会各界高度关注，人民日报、新华社、光明日报、中新社、央视频道等16家新闻媒体先后进行了报道。

（二）依法处置，治理非正常宗教活动。完善非法宗教活动“系统整治、源头整治、依法整治”工作机制，着力实现对非法宗教活动的早发现、快处置，确保整治工作常态长效。全年累计整治劝散和依法取缔共22处基督教私设聚会点，对涉及的10人作出责令停止活动等处罚决定，并根据专项会议要求，稳妥处置谋酒店的非法宗教活动，获陈通部长批示；从速从快处置几起专项行动。此外，对我区118家医疗机构、160家养老机构开展专项排查治理工作，未发现非法传教情况。圆满完成基督教专项治理工作。

（三）加强引导，强化政策法规宣传。6月，在全区范围内开展民族宗教政策法规宣传学习月活动，组织区民族宗教界人士通过线上学习、答题等活动，开展学习宣传。7—8月，在宗教

团体和部分街镇开展“反对宗教极端思想宣传教育”。9月，开展“反邪教”图片展。12月，开展宪法宣传周活动。通过举办各类民族宗教政策法规宣传学习活动，进一步增强区民族宗教干部、民族宗教界尊法、学法、守法、用法意识，提升民族宗教事务部门服务管理水平。

（四）依法履职，建设高素质法治专门队伍。规范执法程序和流程，在区司法局大力支持下，结合实际执法工作，进一步优化完善《浦东新区宗教事务行政执法文书》，并将取得执法证列入综合考评内容（目前区民宗办共有80%工作人员通过执法资格考试）。同时，采取线上、线下等不同形式，加大对基层统战干部、居村书记和一线执法人员开展培训，依法对我区非法宗教活动进行整治。

（五）深化行政审批制度改革，优化行政服务体系。做好行政审批改革推进、政务公开、行政执法监督等工作，包括部单列窗口并入综合窗口事项，民宗办事项并入企业服务中心综合窗口；启动上海市宗教活动场所法人登记工作；完成浦东新区宗教团体和场所互联网宗教信息服务申请审核工作（审核43家，21家获得许可证）。

（六）主动做好信息公开。及时准确做好政务信息公开工作，其中，公文类政府信息严格执行应公开尽公开，共12件，网络信息每月更新，共13条，切实提高公文主动公开率。

二、2022年法治政府建设工作中存在的主要不足及原因

2022 年，新区民宗办在法治政府建设工作中取得了一定成绩，但仍然存在一些问题和不足。主要表现在：一是法治宣传学习的载体和形式需要进一步加强改进，特别是应结合浦东民族宗教工作的实际，进行丰富和提升；二是部分公务人员依法行政意识和依法履行职责能力有待加强，法治意识需进一步提高。

三、本单位主要负责人相关履职情况

2022 年，区民宗办主任严格执行向人大报告工作、接受询问和质询、报备规范性文件等制度，接受上海市人大执法组关于《上海市宗教事务条例》贯彻落实情况检查，向区人大汇报浦东新区民族团结进步创建工作情况。

四、2023 年度法治政府建设主要工作设想

2023 年，区民宗办法治政府建设工作将在区委、区政府的坚强领导下，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认真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，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央民族工作会议、全国宗教工作会议上的重要讲话精神，继续贯彻落实市委、市政府、区委、区政府关于法治建设的重大决策部署，求真务实，扎实工作，坚持用法治理理念凝聚共识、用法治手段推动发展、用法治方式解决问题，为浦东打造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引领区营造良好的法治环境。

一是继续深入推进行政审批制度改革。根据有关工作要求，进一步强化行政审批制度改革，努力做到高效透明、群众满意。

二是健全政务信息公开制度。以建立法治政府的要求，及时

公开透明政务信息，接受群众监督。

三是提高干部队伍依法行政建设。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，加强干部队伍学习培训，不断提高依法行政管理能力。

四是加强基层行政执法队伍建设。继续加强清真食品义务监督员培训和进行清真食品安全检查，进一步加强法制意识，确保民族宗教领域和谐稳定。

五是加强民族宗教法律法规学习宣传培训。认真开展好 6 月民族宗教政策法规宣传学习月活动和 12 月宪法宣传周活动。

六是全面推进政府法律顾问制度。继续充分发挥法律顾问在法治政府建设中的积极作用。

浦东新区民族和宗教事务办公室

2023 年 3 月 28 日